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010787)

国务院会议部署鼓励软件产业发展政策——方向在预期之内，仍待优惠细则出台

惠毓伦 分析师

电话：010-68058657

eMail: hyl6@gf.com.cn

SAC执业证书编号：S0260200010112

2011 年 1 月 12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为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会议确定了以下政策措施：

（一）强化投融资支持。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项目。鼓励、支持企业跨地区重组并购，加强产业资源整合。引导设立股权或创业投资基金，积极推动企业利用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进行质押贷款，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二）加大对研究开发的支持力度。发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引导作用，大力支持软件和集成电路重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鼓励企业建立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三）**实施税收优惠。继续实行对软件产品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四）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完善对研发人员的激励机制。加强高校软件工程和微电子专业建设，鼓励有条件的高校与集成电路企业联合建立微电子学院，支持建立校企结合的人才综合培训和实践基地。加快海外高层次人才的引进。（五）严格落实软件和集成电路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依法打击各类侵权行为。进一步推进软件正版化，全面落实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的政策措施，大力引导企业和社会公众使用正版软件。支持企业依法到国外申请知识产权。（六）加强市场引导，规范市场秩序。加强反垄断工作，创造良好产业发展环境。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行业政策方向符合预期，具体扶持力度仍待细则出台

在 2000 年通过的“十八号文件”中，税收政策有关内容包括：（1）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2010 年前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2）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3）对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此前市场对于“新十八号文件”的期望主要在于税收优惠力度的加大和覆盖面的扩大：一方面是在原有优惠期满之后继续所得税在 15% 的税率基础上进行减半征收；另一方面是税收优惠由软件产品覆盖到包括软件服务等在内的更大范围。

从此次会议内容判断，**最终出台的税收优惠政策力度很可能将不会弱于原有政策，但软件服务是否包括在新政策优惠范围内，企业营业税和所得税是否会有更大程度的优惠力度，仍取决于接下来出台的细则。**

投资建议和推荐组合

软件行业是经济结构转型和进一步提高效率的关键推动力量，我们坚定看好我国软件产业的长期发展前景。具体到 A 股软件行业上市公司，考虑到行业整体估值仍处于相对较高水平，“新十八号文件”概念已经被长期预热，以及此次政策内容基本符合预期，因此我们维持对计算机软件行业整体“持有”的投资评级。

建议关注基本面有保障的优质软件公司：航天信息、石基信息、软控股份、东华软件，以及具备较强发展潜力的综艺股份、科大讯飞、大立科技等公司，和受政策消息存在交易性机会的中国软件、浪潮软件、太极股份。

广发计算机行业研究小组

惠毓伦，分析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计算机辅助设计硕士、计算机高级工程师，15 年计算机、光电、集成电路、军工领域工作和研究经历，11 年证券营业部和证券研究所从业经历。

邵卓，研究助理，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硕士，曾在明基（西门子）移动通信研发中心、IBM 中国软件开发实验室工作，2010 年进入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联系方式：sz3@gf.com.cn，010-15330229387。

康健，研究助理，美国南加州大学金融数学硕士，2010 年进入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联系方式：kangjian@gf.com.cn，020-87555888-697。

相关研究报告

计算机行业 2011 年投资策略_行业跟踪分析报告	惠毓伦	2010-11-25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010787)_行业专题报告	邵卓	2010-10-25
计算机行业四季度投资策略_行业深度分析报告	邵卓	2010-09-28

广发证券——行业投资评级说明

买入（Buy）	预期未来 12 个月内，行业指数优于大盘 10% 以上。
持有（Hold）	预期未来 12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的变动幅度介于-10%~+10%。
卖出（Sell）	预期未来 12 个月内，行业指数弱于大盘 10% 以上。

	广州	深圳	北京	上海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 大都会广场 36 楼	深圳市民田路华融大厦 2501 室	北京市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 厦 18 层 1808 室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证券大厦北塔 17 楼
邮政编码	510075	518026	100045	200120
客服邮箱	gfyf@gf.com.cn			
服务热线	020-87555888-612			

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只发送给广发证券重点客户，不对外公开发布。

免责声明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可靠，但广发证券不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广发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引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

广发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信息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反映研究人员的不同观点、见解及分析方法，并不代表广发证券或其附属机构的立场。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研究人员于发出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且不予通告。

本报告旨在发送给广发证券的特定客户及其它专业人士。未经广发证券事先书面许可，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传送、复印或印刷本报告。